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972/15-16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PL/WS

福利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
時 間：下午2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張國柱議員 (主席)
陳婉嫻議員, SBS, JP (副主席)
何俊仁議員
梁耀忠議員
馮檢基議員, SBS,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易志明議員, JP
姚思榮議員, BBS
范國威議員
陳志全議員
梁志祥議員, BBS, MH, JP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潘兆平議員, BBS, MH
鄧家彪議員, JP
鍾國斌議員

缺席委員：梁家驩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項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張建宗先生, 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福利)⁴
莊國榮先生

社會福利署副署長(行政)
李婉華女士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I項

第一節

獅子山學會

營運總監
白仲祺先生

將軍澳全民退保關注網絡

成員
黎煒棠先生

關穎怡小姐

黃玉婷小姐

自由黨

副主席
邵家輝先生

中西區區議會議員

陳浩濂先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主任(政策研究及倡議)
黃和平先生

政府第一標準薪級員工總會

副主席
徐日強先生

香港物業管理及保安職工總會

理事
周偉德先生

工黨

代表
郭永健先生

爭取基層生活保障聯盟

組員
袁偉德先生

黃秀屏女士

葉美容女士

社會福利機構員工會

會員
王素雯小姐

天主教香港教區教區勞工牧民中心(九龍)

程序幹事
何天樂先生

保安護衛關注組

理事
陳嘉儀小姐

保安員關注退休生活關注組

委員
蔡惠芬女士

單幢大廈保安護衛關注退休生活關注組

組員
何錦中先生

香港老人權益聯盟

代表
陳慕貞女士

婦女權益關注組

代表
施賽莉小姐

基層婦女退休保障關注組

社區組織幹事
黃文杰小姐

長者退休保障關注組

社區組織幹事
阮淑茵小姐

長者醫療關注組

社區組織幹事
連瑋翹先生

基層勞工關注組

代表
宋滿先生

關注社會及退休保障組

代表
林超先生

退休保障關注組

代表
關美惠女士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社區組織幹事
吳衛東先生

同根社

組織幹事
黃佳鑫先生

退保精銳小先鋒聯盟

成員
尹浩威先生

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

組織幹事
陳學風先生

青年民協

成員
何啟明先生

葵涌邨居民權益關注組

秘書
張繼炳先生

基層發展中心

委員
伍建榮先生

草根人

主席
李彩群女士

老人權益中心

主席
盧少蘭女士

全民退保關注組

趙士潘先生

第二節

荃葵青區長者議會

代表
林子中先生

葵芳邨長者權益關注組

成員
鍾孝平先生

工友權益聯社

成員
張文慧女士

天主教香港教區教區勞工牧民中心(新界)

署理中心主任
余少甫先生

新界福傳大使

組員
郭海威先生

照顧者關注組

成員
朱滿真女士

北區就業問題關注組

組員
譚乃中先生

林宗祐先生

程伯年先生

陳順意小姐

鄭量之先生

龐信強先生

許強先生

關注家居照顧服務大聯盟

李鳳琮女士

公民黨

黨員
冼豪輝先生

勞資關係協進會

組織者
劉有珍女士

勞協女工合作社

成員
劉綺雲女士

江志友先生

全民撐退保社福聯盟

團體代表
黃國基先生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服務總監
林錦利女士

香港宣教會恩霖社區服務中心

社會工作員
黃天祐先生

爭取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聯席

鄧哲平先生

香港復康會社區復康網絡病人互助發展中心

社工
陳梓曦先生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曾婉姬女士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

倡議幹事
蔡蒨文小姐

社工註冊局8選任成員

成員
曾健超先生

朱偉聰先生

黃浩銘先生

劉小麗小姐

青年撐退保

成員
洪俊毅先生

周錦豪先生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社區發展部

高級服務幹事
吳堃廉先生

清潔工人職工會

組織幹事
陳子傑先生

香港婦女勞工協會

組織幹事
梁瑋晴小姐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2)4
徐偉誠先生

列席職員：議會秘書(2)4
朱秀雯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2)4
邵佩妍小姐

文書事務助理(2)4
鄧冰心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現行社會保障與退休保障的關係

[立法會 CB(2)893/15-16(01) 至 (05)、
CB(2)916/15-16(01)至(02)、CB(2)945/15-16(01)至
(08)及CB(2)1031/15-16(01)號文件]

應主席邀請，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下稱"勞福局局長")向委員簡介《退休保障 前路共建》諮詢文件(下稱"諮詢文件")中有關社會保障的內容。

2. 主席邀請團體／個別人士陳述意見。共有70個團體／個別人士表達意見，他們的意見綜述於附錄。

(在下午5時54分，副主席於團體表達意見時接手主持會議。)

政府當局回應團體的意見

3. 勞福局局長感謝團體／個別人士就退休保障的未來發展表達意見。他回應時表示，諮詢文件載述的"不論貧富"模擬方案和"有經濟需要"模擬方案，以及後者的8萬元擬議資產限額，皆非政府當局的具體政策方案，而是作為基礎，供討論應否採納"不論貧富"原則或"有經濟需要"原則，為有需要的長者在晚年提供更佳保障。他補充，有43萬名長者經簡單的入息及資產申報後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當中約有25萬人可符合上述擬議資產

限額。對於部分團體關注到，民間團體提出的全民方案被拒諸諮詢文件之外，他回應時表示，周永新教授領導的研究團隊曾提出"老年金"方案，該方案其後用作制訂"不論貧富"模擬方案的藍本。

4. 部分團體關注政府當局編製2015至2064年人口推算的用意；據推算，在未來50年，長者人口迅速增長，預期壽命更長，而同期生育率低，勞動人口萎縮，所以撫養比率將會是現時數字的3倍。勞福局局長表示，人口推算會定期更新，以納入最新的人口發展資料。政府當局參考其他發達經濟體的做法，把推算期由30年延長至50年，以更好地辨識未來人口的趨勢和結構。他強調，並不存在政府當局操縱人口推算的結果，以支持人口老化趨勢及勞動人口減少的情況；政府當局亦無意藉人口推算將長者與年輕一代置於對立的位置。

5. 就2014年在政策介入後的長者貧窮率為30%所引起的關注，勞福局局長表示，該數字被誇大，因為家庭收入被採納為單一貧窮指標，資產並非考慮因素，而據政府統計處調查所得，在沒有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貧窮長者當中，超過一半聲稱沒有經濟困難。儘管如此，政府當局注意到，部分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長者現正面對經濟困難。鑒於分配公共資源應以扶助弱勢社羣為主導原則，政府當局對任何不設經濟審查(即不論貧富向所有長者劃一提供援助)的方案有所保留。他察悉部分團體呼籲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退休保障計劃，由政府、僱主及僱員三方供款；他擔心所謂僱主和僱員的供款是變相稅收，因為移民其他國家的市民無法取回他們在計劃下所作的供款。

6. 勞福局局長又表示，這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以來，政府當局首次推動公眾參與討論退休保障。為展示在改善退休保障制度方面的堅決承擔，政府當局已預留500億元，以應付日後的需要。他鼓勵市民在退休保障公眾諮詢(下稱"公眾諮詢")期間理性地、知情地，並以數據為依歸，討論有關退休保障的各個課題，包括強制性公積金累算權益與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對沖的安排(下稱"強積金

對沖安排")。他亦期望能制訂一個全面、在財政上可持續及可承擔，並且在社會上獲得普遍認同的退休保障方案。勞工及福利局委託的獨立顧問會整理、總結和分析在公眾諮詢期內接獲的所有意見，並於2016年年底前提交報告予扶貧委員會作進一步考慮。視乎公眾諮詢的結果，政府當局會充分考慮收集所得的公眾意見，並從有關方案對公共財政及經濟的影響，以及分配公共資源應以扶助弱勢社羣為主導原則出發，探討推行該等方案的可行性。政府當局希望可在本屆政府任期內訂出一個政策性方向。

7. 部分團體關注一名依靠月入1萬6,000元養家且其配偶罹患癌症的市民的需要，勞福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他已邀請當事人夫婦因應其需要及資格，申請所需的關愛基金援助及福利服務。

討論

8. 鍾國斌議員認為，政府當局不應不論貧富向每名長者發放每月3,000元的退休金，而應考慮集中向每名有需要的長者發放金額較高的退休金，例如每月5,000元。他進一步建議，政府當局應在其雄厚的財政儲備中預留一部分，以應付因推行退休保障而引起的額外公共開支，並利用稅收(包括來自商界的稅收)，為最需要的人士提供更適切的援助，從而進行財富再分配。

9. 梁耀忠議員表示，提供退休保障，不應只為扶貧，還應藉以表揚長者過往所作的貢獻。他察悉，政府當局認為改善退休保障制度始於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更適切的援助；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透過設立一個專項基金，而非透過改善退休保障制度，解決長者貧窮問題。

10. 勞福局局長回應時表示，行政長官已在其競選政綱中表明，本屆政府應就處理老年貧窮問題，研究如何引入短、中、長期措施，改善現時的社會保障及退休保障制度。鑒於退休保障議題

涵蓋多個範疇，有關議題應透過檢視現行退休保障制度的4根支柱，從宏觀角度加以研究。

11. 張超雄議員關注到，退休保障應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但政府當局卻從扶貧的角度來考慮。他察悉，本屆政府打算簡單地指出未來路向，總結其在退休保障方面的工作；他認為，政府當局沒有誠意推展數十年來在社會上一直議論的退休保障課題。

12. 馮檢基議員申報，他是扶貧委員會其中一名委員。他表示，退休保障是香港居民的基本權利，猶如無須通過經濟審查而接受公共醫療服務及教育的權利，應提供予所有長者，以表揚他們過往所作的貢獻。在此基礎上，政府當局應把公眾諮詢聚焦於應否推行全民退休保障，以及財務安排等相關事宜。馮議員對於扶貧委員會的諮詢文件載述兩個在性質上相悖的模擬方案表示不滿。他認為，政府當局對採納任何全民方案或"老年金"方案有所保留，可見政府當局沒有認真進行公眾諮詢。他進一步關注到，本屆政府跟進退休保障議題及強積金對沖安排的時限。

13. 黃碧雲議員認為，進行公眾諮詢是浪費公帑之舉，因為政府當局在開展公眾諮詢之前已表明對任何全民方案有所保留。政府當局甚至有意藉在諮詢文件中強調"不論貧富"模擬方案因人口老化和勞動人口萎縮而對公共財政產生的負面影響，游說社會人士支持"有經濟需要"模擬方案。她認為，政府當局沒有認真進行公眾諮詢。她表明民主黨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審視由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提出、被認為在財政上可行的全民方案。

14. 梁國雄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考慮每月向長者發放一筆固定金額，以表揚他們過往所作的貢獻和紓緩他們的貧窮情況。鑒於本身財政儲備雄厚，政府當局亦應採取措施解決社會上的貧富懸殊問題，以期維持社會穩定。

15. 副主席表示，社會上數十年來一直議論退休保障課題。她察悉許多市民(包括部分中產階級人士)呼籲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擔心假若政府當局繼續以其預設立場處理退休保障事宜，社會穩定將會受到不良影響。她亦呼籲民間團體及持份者繼續就此議題進行理性討論。她表示，福利事務委員會轄下的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在本屆立法會恢復運作後，將會繼續跟進有關退休保障的事宜。

II. 其他事項

1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8時01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6年8月10日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舉行的特別會議

現行社會保障與退休保障的關係

團體／個別人士表達的意見及關注摘要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第一節		
1.	獅子山學會	政府當局應運用有限的公共資源幫助無能力養活自己的市民，從而維持雄厚的財政儲備，此舉對落實"一國兩制"原則至關重要。
2.	將軍澳全民退保關注網絡黎煒棠先生	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制度，可解決社會福利制度的不足所引起的問題，以及加強長者的退休保障。
3.	關穎怡小姐	- 按"不論貧富"模擬方案向所有長者每月發放3,230元，並不足以讓他們維持基本生活。 - 政府當局一方面把相當多公共資源投放於基建發展，另一方面又強調推行"不論貧富"模擬方案對其財政狀況的不良影響。
4.	黃玉婷小姐	- 深切關注到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制度成效不彰，以及社會福利服務存在不足之處。 - 黃小姐表示，她願意多交稅款，以便為在港出生人士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5.	自由黨	- 反對採納"不論貧富"原則。 - 政府當局應制訂可持續的社會保障及福利制度，讓有限的公共資源可用來幫助最需要的人。
6.	中西區區議會 議員陳浩濂先生	- 反對取消強積金累算權益與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對沖的安排，因為此舉會加重僱主的經濟負擔，嚴重影響營商環境，尤其對於中小型企业而言，而且違反就強積金立法進行廣泛諮詢後所達成的共識。 - 與一些金融產品相比，強積金計劃回報偏低。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7.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立法會 CB(2)945/15-16(01)號文件]
8.	政府第一標準薪級員工總會	[立法會 CB(2)916/15-16(01)號文件]
9.	香港物業管理及保安職工總會	[立法會 CB(2)945/15-16(02)號文件]
10.	工黨	- 為"有經濟需要"模擬方案設定資產限額會產生標籤效應，令有經濟需要的長者對申請援助卻步。 - 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可讓長者安享晚年，有助建立有凝聚力的社會。
11.	爭取基層生活保障聯盟	政府當局應回應"學者方案"，即由180多名學者聯合提出、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養老金方案。
12.	黃秀屏女士	- 退休保障不應從扶貧的角度來考慮。 - 應立即推行全民退休保障，以表揚長者過往所作的貢獻，並確保他們能夠安享晚年。
13.	葉美容女士	- 退休保障不應從扶貧的角度來考慮。 - 鑒於本港的貧富懸殊情況，當局應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由僱主、僱員及政府當局三方供款。
14.	社會福利機構員工會	- 政府當局必須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 - 退休保障並非一項扶貧政策，而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用以表揚他們過往所作的貢獻。
15.	天主教香港教區教區勞工牧民中心(九龍)	- 相信扶貧委員會委員永遠不會就退休保障事宜達成共識，結果政府當局可隨意停止推展該議題。 "有經濟需要"模擬方案所訂的擬議每月金額(即3,230元)和每月入息上限(即7,430元)過低，不足以幫助有經濟需要的長者，甚至迫使長者繼續工作謀生。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16.	保安護衛關注組	-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退休保障，為長者(包括保安人員)提供安穩的退休生活，以表揚他們過往所作的貢獻。 - 許多年青人願意供養家人。
17.	保安員關注退休生活關注組	- 強積金計劃成效不彰，因其行政費用高昂但回報偏低。 - 團體代表表示，她無法參加強積金計劃，因其任職的保安公司按日聘用她。
18.	單幢大廈保安護衛關注退休生活關注組	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退休保障，為在單幢私人住宅樓宇工作的年老保安人員提供安穩的退休生活，因為他們大多工資微薄，積蓄不多。
19.	香港老人權益聯盟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20.	婦女權益關注組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21.	基層婦女退休保障關注組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22.	長者退休保障關注組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23.	長者醫療關注組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24.	基層勞工關注組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25.	關注社會及退休保障組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26.	退休保障關注組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27.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立法會 CB(2)893/15-16(02)號文件(修訂本)]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28.	同根社	- 其成員為新來港婦女，她們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當局應讓全港市民(包括新來港婦女)可有尊嚴地過退休生活。 - 新來港婦女將會透過照顧其家人，以及擔當不同社會課題的倡議者，繼續作出貢獻。
29.	退保精銳小先鋒聯盟	面對經濟困難和各種結構性社會問題，以及貧富懸殊，許多香港人(例如長者、家務料理者、工人及新一代)無法依靠儲蓄保障自己的退休生活。政府當局應推行"學者方案"，讓長者可有尊嚴地過退休生活。
30.	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	[立法會 CB(2)945/15-16(03)號文件] 關注政府當局把人口推算期由30年延長至50年的用意，以及公布人口推算結果的時間。
31.	香港民主民生協進會	- 全民退休保障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 - 周永新教授領導的研究團隊所提出的"老年金"方案涉及三方供款而不會影響稅率。
32.	葵涌邨居民權益關注組	- 政府當局必須推行全民退休保障，以表揚長者過往所作的貢獻。 - 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會推動"銀髮市場"，有利商界。
33.	基層發展中心	- 若退休保障公眾諮詢(下稱"公眾諮詢")結果顯示大多數香港市民均對全民退休保障表示支持，政府當局便應立即落實推行。 - 關注到政府當局有操縱2015至2064年人口推算結果之嫌。
34.	草根人	- 退休保障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用以表揚他們過往所作的貢獻。政府當局應在可行範圍內盡快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退休保障計劃，讓長者可安享晚年，有尊嚴地過經濟受保障的生活。 - 政府當局應全面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以幫助真正有需要的人。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35.	老人權益中心	政府當局為公務員提供每月退休金，以保障其退休生活，卻沒有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無視長者過往所作的貢獻及當前面對的困境。
36.	全民退保關注組	全民退休保障獲周永新教授支持；鑒於勞動人口數目眾多，推行全民退休保障不會為香港帶來經濟危機。
第二節		
37.	荃葵青區長者議會	本屆政府當局應從速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由三方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計劃。
38.	葵芳邨長者權益關注組	- 許多有需要的長者不符合申領長者生活津貼的資格。政府當局應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 - 有見政府當局對任何全民方案皆有所保留，團體表示會杯葛公眾諮詢。
39.	工友權益聯社	- 反對推行設有經濟審查的退休保障計劃。公眾諮詢應聚焦於可持續的全民退休保障計劃的財務安排。 - 政府當局應告知，倘若公眾諮詢結果是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政府當局將如何推展退休保障議題。
40.	天主教香港教區教區勞工牧民中心(新界)	- 一些患病的基層市民若需承擔高昂醫療費用，便無法保障其退休生活。 - 許多長者會申領綜援，以解決他們晚年的基本需要。政府當局應檢視綜援應否用作退休保障。
41.	新界福傳大使	[立法會CB(2)945/15-16(04)號文件] 政府當局應告知，倘若公眾諮詢結果是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政府當局將如何推展退休保障議題。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42.	照顧者關注組	- 全民退休保障計劃屬於世界銀行倡議的多根支柱模式下的第一根支柱，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亦是貧窮問題的一個解決方法。 - 在沒有全民退休保障計劃及綜援成效不彰的情況下，政府當局推行強積金制度作為退休保障制度的核心，並不恰當。
43.	北區就業問題關注組	全民退休保障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用以表揚他們過往所作的貢獻。政府當局、扶貧委員會及中央政策組應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讓長者可安享晚年，過經濟受保障的生活。
44.	林宗祐先生	- 支持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並認為"學者方案"大致上可行。 - 政府統計處發表的2015至2064年人口推算結果指勞動人口將會下跌，此推算令人懷疑。
45.	程伯年先生	- 支持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此為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用以表揚他們過往所作的貢獻。 - 社會大眾可以"學者方案"為藍本，討論全民退休保障的推行細節。
46.	陳順意小姐	- 當局應從速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由政府當局、僱主及僱員三方供款。 - 政府當局應告知，倘若公眾諮詢結果是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政府當局將如何推展退休保障議題。
47.	鄭量之先生	- 支持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並認為"學者方案"在財政上可持續推行。 - 一如教育和醫療，退休保障是香港居民個人的基本權利。
48.	龐信強先生	- 贊同"學者方案"。政府當局應從速推行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計劃，並且每3年檢討上述計劃一次。 - 推行全民退休保障將有利於經濟發展和增加勞動生產力。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49.	許強先生	- 政府當局應從速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以減輕年輕一代供養父母的負擔，並讓長者可安享晚年，過經濟受保障的生活。 - 贊同"學者方案"。
50.	關注家居照顧服務大聯盟	[立法會CB(2)945/15-16(05)號文件]
51.	公民黨	- 政府當局應推行獲大多數香港市民支持、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以期讓長者可安享晚年。 - 政府當局應把"學者方案"納入退休保障諮詢文件(下稱"諮詢文件")。
52.	勞資關係協進會	- 不應以資源有限作為否決全民退休保障的藉口。 - 面對人口老化，政府當局應研究如何創造收入，以滿足長者的各種需要，例如退休保障、醫療及安老服務。
53.	勞協女工合作社	政府當局財政穩健，應從速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讓長者可安享晚年，有尊嚴地過經濟受保障的生活。
54.	江志友先生	- 支持推行由政府當局、僱主及僱員三方供款的全民退休保障。 - 政府當局應把"學者方案"及由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提出的全民方案納入諮詢文件，並解釋不作此舉的理由。
55.	全民撐退保社福聯盟	[立法會CB(2)945/15-16(06)號文件]
56.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立法會CB(2)1031/15-16(01)號文件] 政府當局既然已投放相當多公共資源來提供社會福利服務，應考慮再進一步，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為長者提供更佳保障。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57.	香港宣教會恩霖社區服務中心	[立法會CB(2)945/15-16(07)號文件]
58.	爭取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聯席	- 政府當局應認真考慮推行全民退休保障，讓長者(包括殘疾長者)可有尊嚴地安享晚年，創造和諧社會。 - 退休保障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不應從扶貧的角度來考慮。
59.	香港復康會社區復康網絡病人互助發展中心	- 政府當局的財政儲備足以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此保障對長期病患者及其照顧者尤其重要。 - 退休保障應從防止貧窮而非扶貧的角度來考慮。
60.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立法會CB(2)893/15-16(03)號文件]
61.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	- 其會員數十年來致力爭取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 退休保障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然而，料理家務者及家庭照顧者無法受惠於現行的退休保障制度。
62.	社工註冊局8選任成員	- 於2016年1月進行網上調查，收集社福界對退休保障的意見。調查結果顯示大多數業界人士及年青人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 政府當局應考慮公眾意見，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63.	朱偉聰先生	- 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有助紓緩年輕一代供養父母的負擔，並讓長者可安享晚年。 - 如果政府當局在公眾諮詢完結後不推行退休保障，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便應辭職。
64.	黃浩銘先生	- 根據現任行政長官在2012年競選此職位時的政綱，政府當局承諾及早籌謀和作出財政撥備，成立及累積養老基金，以應付日後人口老化對養老、護老、醫療等服務需求的額外開支。儘管如此，諮詢文件中並無提及上述承諾。 - 政府當局應聆聽公眾意見，大多數公眾人士均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編號	團體／個別人士	意見
65.	劉小麗小姐	- 中產階級願意多繳稅款，以支持推行對基層長者至關重要的全民退休保障。 - 政府當局應告知，倘若公眾諮詢結果是支持推行"學者方案"，政府當局將如何推展退休保障議題。
66.	青年撐退保	民間團體或政黨進行或委託進行多項有關退休保障的統計調查，結果均顯示大多數香港市民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因此，政府當局應把公眾諮詢聚焦於全民退休保障的財務安排。
67.	周錦豪先生	現行福利制度及退休保障制度無法讓長者可有尊嚴地安享晚年，因此政府當局應從速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68.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社區發展部	- 除"有經濟需要"模擬方案及"不論貧富"模擬方案外，政府當局亦應就民間提出的各種退休保障方案徵詢公眾意見。 - 全民退休保障是長者個人的基本權利，不應從扶貧的角度來考慮。
69.	清潔工人職工會	- 政府當局不應在開展公眾諮詢之前有預設立場，並應從速推行全民退休保障。 - 政府當局應告知，倘若公眾諮詢結果是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政府當局將如何推展退休保障議題。
70.	香港婦女勞工協會	- 民間團體進行或委託進行多項有關退休保障的統計調查，結果均顯示大多數香港市民支持推行全民退休保障。因此，政府當局應就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計劃的財務安排蒐集公眾意見。 - 全民退休保障是長者個人(包括新來港年長婦女)的基本權利，應從扶貧的角度來考慮。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6年8月10日